

会计

商业部系统中等专业学校试用教材

商业审计

浙江人民出版社

F715.5
129

3

BR88 115

商业部系统中等专业学校试用教材

商业审计

浙江人民出版社



552876

商业部系统中等专业学校试用教材

商 业 审 计

*

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杭州武林路125号)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边)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8.625 字数18万

1989年1月第 一 版

1989年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7 105

ISBN7-213-00327-5/F·63

定 价: 2.30 元

编 审 说 明

《商业审计》是为商业部系统中等专业学校财会专业开设审计课而编写的一本试用教材。

本教材由山东省商业学校滕荣祥任主编，天津第二商业学校朱守愚和湖南零陵商校周仁仪任副主编。参加本书编写的有李莹、李华、杨梦生、张化琼、谈佩林和马民杰等同志。初稿完成后，由天津第二商业学校高级讲师孙占通同志担任主审。

经过审阅修改，以征求意见稿的形式誉印成册，分寄给有关学校征求意见；并于1988年4月中旬在济南召开了该教材的修改稿讨论会。会后，编写组成员又进行了修改。在定稿工作中，青岛商校高级会计师王炳辉同志应邀参加。

由于《商业审计》系新编教材，编写时间紧迫，定有不当之处，恳请各校在使用过程中提出宝贵意见，以期再版时进一步修改，使其逐步完善。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部教材编审委员会

一九八八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概论	1
第一节 审计的意义	1
第二节 审计的对象、职能和任务	5
第三节 审计的原则和依据	11
第四节 审计的种类和方法	14
第二章 商业企业审计的组织和程序	22
第一节 商业企业内部审计的组织机构及其职权	22
第二节 商业企业审计的工作程序	27
第三章 商业企业内部控制制度的审计	36
第一节 内部控制制度审计的意义	36
第二节 内部控制制度审计的步骤与方法	40
第三节 内部控制制度审计的评价	46
第四章 会计基础工作的审计	49
第一节 会计基础工作审计的作用和方法	49
第二节 会计凭证的审计	51
第三节 会计帐簿和报表的审计	59
第五章 货币资金、结算业务和银行借款的审计	64
第一节 货币资金的审计	64
第二节 结算业务的审计	78

第三节 银行借款的审计	84
第六章 工业品经营业务的审计	88
第一节 商品经营业务审计的意义	88
第二节 商品购进的审计	90
第三节 商品销售的审计	99
第四节 商品储存的审计	99
第七章 农副产品经营业务的审计	119
第一节 农副产品收购的审计	119
第二节 农副产品清选的审计	125
第三节 农副产品调拨销售的审计	127
第四节 农副产品储存的审计	130
第八章 商业企业用品及设备的审计	134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审计	134
第二节 低值易耗品的审计	142
第三节 包装物的审计	144
第四节 物料用品的审计	147
第九章 国家资金和专用基金的审计	150
第一节 国家资金的审计	150
第二节 专用基金的审计	152
第十章 费用、税金和财务成果的审计	159
第一节 费用、税金和财务成果审计的意义和任 务	159
第二节 商品流通费的审计	161
第三节 税金的审计	165
第四节 财产溢余和财产损失的审计	168
第五节 商业企业利润和利润分配的审计	170

第十一章 会计报表的审计	176
第一节 会计报表审计的意义	176
第二节 资金表的审计	180
第三节 商业企业利润表的审计	184
第四节 其他会计报表的审计	189
第十二章 商办生产加工业务的审计	193
第一节 商办生产加工业务审计的意义和任务	193
第二节 原材料的审计	195
第三节 生产费用和产品成本的审计	200
第四节 产成品销售和利润的审计	208
第十三章 饮食服务业的审计	215
第一节 饮食服务业审计的任务	215
第二节 饮食业的审计	217
第三节 服务业的审计	230
第十四章 商业企业经济效益的审计	233
第一节 商业企业经济效益审计的意义	233
第二节 商业企业经济效益审计的内容	237
第十五章 商业审计工作底稿和审计报告	251
第一节 商业审计工作底稿	251
第二节 商业审计报告	255

第一章 概 论

社会主义商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部门，是联系工业与农业、城市与乡村、生产与消费的桥梁和纽带。它在促进工农业生产的发展、繁荣经济、保障人民物质文化生活需要的供应方面，起着重要的作用。

商业系统（包括粮食、供销部门——下同）组织规模浩大，供应地区广泛，掌握着国家大量的商品、财产和物资，每年要实现数千亿元的商品流转额和支付巨额的商品流通费用。商业企业上缴国家的税利，又是国家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之一。因此，开展商业审计工作，加强商业企业的审计监督，对于保护社会主义财产的安全，维护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堵塞经营管理中的漏洞，推动企业增收节支，提高经济效益，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稳步增长，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一节 审计的意义

一、审计的概念

审计，通常是指审计工作，但有时也作为审计工作和审

计学的通称。实际上，两者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审计工作是经济监督的一种手段，是审计的社会实践。审计学则是研究审计理论、审计组织和审计方法的一门社会科学。它是以审计工作的实践为基础，从实践上升到理论的高度抽象。理论来源于实践，又从实践中不断丰富、发展、完善，形成一套科学方法和理论体系。我们这里所指的审计，侧重于审计的社会实践方面。

在最初，审计的含义仅仅是查帐，这就是审查会计帐目是否正确无误，有无舞弊行为，以保证会计核算资料的真实、正确。这是由于人们在社会实践中认识到，会计虽然是反映和监督生产过程的有力工具，但会计本身是否正确，有加以审查的必要。于是，就由会计以外的第三者负责对会计资料的审查，这就是原始的审计。随着经济的发展，审计的范围和内容不断扩大，审计的概念也逐步丰富、发展，它已不再局限于传统的查帐，而发展到财务审计、效益审计和经济业务审计等等方面。根据我国宪法规定，我国的审计，是国家审计机关通过对各级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以及有关经济业务活动的审查，以评价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财务活动和经济业务的合法性和有效性的一种经济监督手段。

商业是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部门，对商业企业的经营活动、财务收支及其效益也有审计的必要。所以，商业审计是由国家审计机关或商业部门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人员，对商业部门和商业企业经营活动、财务收支及其成果进行审计，以纠错防弊，提高经济效益的一种经济监督手段，是我国审计工作的组成部分。

二、国内外审计的发展与现状

我国古代审计起源于奴隶制时期的官厅审计，至今已有3 000年的历史。早在西周时代，我国就有了审计制度，政府中设置了执行审计职能的官员。当时国家财政收支要经过宰夫、小宰、司会的层层审查。秦汉时期，规定由御史兼理审计。隋、唐、宋代，在刑部之下设置了“比部”，作为独立的审计机构。公元992年，宋太宗主持设置“审计院”，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正式以审计命名的政府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的革命战争时期，革命根据地也没有审计机构，新中国成立后的一段时期，在财政部和其他中央各部的财会司（局）内，一般都设有审计处（科），地方政府的各厅（局）内，在财会处下设有审计科（股），行使审计监督权。

1982年我国宪法首次规定设立国家审计机关，对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的财政收支，对国家的财政金融机构和企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设立审计机关，并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几年来，各级审计机关和各部门的内部审计机构相继建立起来，初步形成了以国家审计机关审计为主，以部门审计、单位审计的内部审计机构为助手，以会计师事务所的注册会计师的社会审计为辅助力量的广泛、完整、有效的审计监督体系，并将在现代化建设中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

在国外，现代审计制度大体奠定于19世纪后期，发展于20世纪前期。现代审计已成为当今世界各国管理和监督经济活动的一个重要手段。目前，世界上已有150多个国家建立了

专门的审计机构，并且参加了于1968年在日本东京成立的国际最高审计组织。审计工作在许多国家都受到社会上的重视和法律上的承认。西方国家的资本主义企业的会计报表，必须取得属于外部审计的公证机构的审查签字，才算合法、有效，股东才能放心，银行才予以贷款。同时，审计工作的内容也有了新的发展，审计工作的范围也从监督财税机关，发展到监督军事、政法机关。审计工作的内容从事后监督向事前监督发展；从财政、财务审计监督向计划、设计的审计监督发展。一些国家的审计监督的重点，开始向计划管理监督和经济效果监督发展。

我们了解审计的产生和发展，以及国内外审计的状况，就可以借鉴历史的和国外的经验，充实、发展和完善我国审计的内容，更好地发挥审计监督的作用，促进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

三、当前实行审计监督的重要意义

在当前，我国实行审计监督，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首先，实行审计监督，有利于促进生产建设的发展和经济效益的提高。党的十二大提出到本世纪末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的宏伟目标，要实现这一目标，必须会提高经济效益，做到少花钱，多办事。但是，经济效益不高，一些单位和部门的损失、浪费严重，又是目前经济工作中的一个突出问题。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必须切实开展审计监督，以发现问题，揭露矛盾，堵塞漏洞，促进生产建设的发展和经济效益的提高。

其次，实行审计监督，可以加强法制建设，维护财经纪

律。我们要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必须有科学的管理和有效的监督。只有这样，才能保证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正确地贯彻执行。而审计监督则是最强有力的和有效的监督方式。通过审计监督，可以发现经济管理上的漏洞，运用法律手段，促进财政经济法规的建立和完善，维护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的贯彻执行。

第三，实行审计监督，也是适应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客观需要。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是我国长期坚持的方针。为了保证这一方针的贯彻落实，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健康地发展，必须建立和加强审计监督。同时，还应该看到，在我国实行对外开放之后，随着对外经济往来和利用外资的项目的增多，随之而来的各种各样的问题都需要进行必要的审计监督，或提出公证。因此，在当前实行审计监督，又是使开放、搞活、扩大企业自主权并使之健康发展的重要保证，对于严肃党纪政纪，端正党风和社会风气，也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

第二节 审计的对象、职能和任务

一、审计的对象

审计的对象是指审计的目的物，也就是被审计的单位和审计工作的内容。根据我国宪法的规定，社会主义审计是国家实行经济监督的重要手段。因此，凡是作为会计核算单位的各级行政机关、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经济组织，

都是审计对象的实体，即被审计单位。按照审计工作的内容划分，审计的对象又可以分为：以审查会计凭证、帐簿、报表和有关经济业务活动的文件资料以及财产、物资为主要内容的财务审计；以审查企业人力、物力、财力的利用程度和生产经营成果为主要内容的经济效益审计；以审查企业在业务经营活动中，管理部门的职能是否健全，管理工作是否有效，经营决策是否要善，从而对企业管理水平作出评价为内容的经营业务审计；等等。

二、社会主义审计的职能

所谓审计的职能，就是审计本身客观存在的功能。如上所述，可以看出审计的最基本的职能就是对审计对象进行监督。但是，在不同时期，不同社会制度下，审计监督的范围和内容也有所不同。例如，在资本主义国家，实行的是国家审计机关审计和自由职业会计师民间审计的双轨审计制。国家审计机关的审计范围只限于国家机关和政府所属的企事业单位。而我们社会主义国家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国家审计机关不仅要对各級政府机关进行审计，而且要对全国的国营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经济组织进行审计。因此，社会主义审计的范围要比资本主义审计广泛得多。再如，在资本主义社会里，政府只要求企业照章纳税，不过问企业的经营管理问题，而我国审计机关的审计，是以国家法律为依据，根据国家有关财政经济的方针、政策、法律和规章制度作为判断是非的标准。社会主义审计的目的是为人民的利益和国家的利益服务的。

根据上述，我们可以将社会主义审计的职能概括为以下

几个方面：

（一）经济监督的职能。

经济监督，是我国社会主义审计的主要职能。通过对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经济组织会计凭证、帐簿、报表进行审查，并结合运用其他审计方法确定其财政、财务会计资料的真实性、正确性、合法性，作出客观公正的结论，以纠错防弊，实行有效的监督。

（二）评价和公证的职能。

在对被审计单位检查监督的基础上，根据事实，经过充分的分析研究，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会计资料、完成生产经营任务的数量和质量，经济效益和执行国家财政经济政策、法令、制度的情况作出公正的评价，解除或确定被审计者的责任。特别是随着我国对外贸易交往和中外合资、合作企业的增多，涉及到各方面的权、责、利问题或经济纠纷，必须通过审计公证以取信于中外投资者和全国人民，或者是通过审计的公证，由司法部门作出裁决，起到促进联营各方严格履行经济合同，依法办事的作用。

（三）经济司法的职能。

这是我国社会主义审计特有的职能。根据我国宪法和有关法规规定，审计机关在执行监督职能的同时，对于那些违反财经纪律或者是阻挠、破坏审计工作的被审计单位或个人，有权按其问题的性质给以经济制裁，作出处理决定或提出处理建议，通知有关部门执行。并有权建议对责任人员给予行政处分，触犯刑律的，通过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经济管理的职能。

审计机关通过审计，检查各单位财政、财务会计资料及企业经济活动是否真实、正确、合法；单位内部各项控制制度是否科学、严密、有效；经营决策、计划方案是否切实可行，以促进企业单位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三、社会主义审计的任务

审计的任务是由它的对象、职能以及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客观要求所决定的，但按照审计职责的分工，审计机关和内部审计机构的任务又各有侧重。下面就审计工作的基本任务、国家审计机关的任务和内部审计机构的任务分别作一叙述。

（一）审计工作的基本任务。

审计工作总的任务是：审查被审计单位的经济活动全过程是否正当、合法、合理、有效和会计记录是否正确地反映了该单位经济活动的真实情况。通过审查，揭露错误和弊端，判定是非，促进被审计单位改进管理，提高效益。具体有以下几点：

1. 审查经济活动的合理合法性。审查被审计单位的业务活动、财务活动和管理活动是否符合有关方针政策、法令和财经纪律的要求以及计划的安排；有无弄虚作假、挥霍浪费、营私舞弊或其他违法乱纪的行为。

2. 审查会计记录的真实可靠性。审查被审计单位的会计凭证、会计帐簿和会计报表所反映的财务收支、盈亏构成、利税缴拨等是否正确完整、真实可靠；有无虚报损益，隐瞒真相，欺骗国家的问题。

3. 审查公共财产的安全完整性。审查被审计单位的商品

物资、财产和货币资金是否短缺、毁损和浪费；有无贪污、盗窃、挪用以及其他损害社会主义公共财产的情况。

4. 促进经济活动的效益性。根据审查结果，对被审计单位给予公证、评价、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和建议，促进其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

（二）国家审计机关的任务。

根据国务院1985年《关于审计工作暂行规定》，国家审计机关的主要任务是：

1. 对财政计划、信贷计划的执行及其结果，进行审计监督。

2. 对国营企业、事业组织、基本建设单位、金融保险机构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效益，进行审计监督。

3. 对行政机关、中国人民解放军和有国家资金或接受国家补助单位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4. 对严重侵占国家资财，严重损失浪费及其他严重损害国家利益等违反财经法纪的行为，进行专案审计。

5. 对国家利用国际金融组织贷款的建设项目，联合国专门机构援建项目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

6. 执行国家审计法规，制定审计规章制度，参与拟订重要的财政经济法规。

（三）内部审计机构的任务。

1985年12月，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的若干规定》，就内部审计机构的任务作了以下7条规定：

1. 对资金、财产的完整、安全进行监督检查。

2. 对财务收支计划、经费预算、信贷计划、外汇收支计划和经济合同的执行情况及其经济效益进行审计监督。

3. 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有效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 对会计报表、决算的真实、正确、合规、合法，进行审计并签署意见。

5. 对严重违反财经法纪的行为进行专案审计。

6. 贯彻执行国家审计法规，制定或参与研究制定本单位有关的规章制度。

7. 办理本单位领导、上级内部审计机构交办的审计事项，配合国家审计机关对本单位进行的审计。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我国社会主义审计的作用，具有建设性和保护性两个方面。保护性作用是审计监督所面有的作用，表现在审计监督的过程中，对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所起到的保障、维护和保证的作用。例如，维护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财经纪律和财经制度的贯彻执行，保证国家财政收支平衡，保护社会主义公共财产的安全与完整，保障国民经济计划的完成等等。

所谓建设性作用，是指审计在执行经济管理的职能中，对宏观经济发展和微观经济管理所起到的加强、完善、促进、提高的作用。例如，健全财务会计和各项管理制度，加强经济核算，严肃财经制度，促进被审计单位及其管理人员提高管理水平等。所以，充分发挥审计的作用，将有利于加强社会主义经济法制的建设，促进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加快现代化建设的进程。